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人”）作为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芯晟”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美芯晟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3月9日出具的《关于同意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21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01.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5.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0,075.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2,426.69万元（不含税金额），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7,648.31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2023）第110C000231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82,036.57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71,289.21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3,250.78万元），其中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投资52,200.00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5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6,933.39万元，用于股票回购4,995.47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

计投入103,965.42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50,490.11万元，其中募集资金账户余额7,490.11万元，现金管理投资余额43,000.00万元，明细如下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5月17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b>项目</b>	<b>金额</b>
<b>一、募集资金总额</b>	<b>150,075.00</b>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50,075.0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2,426.69
<b>二、募集资金净额</b>	<b>137,648.31</b>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69,609.88
本年度使用金额	21,928.85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43,000.00
累计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5.29
加：	
以前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586.71
以前年度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2,667.68
本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9.66
本年度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1,101.78
<b>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账户余额</b>	<b>7,490.11</b>
其中：申购结构性存款圈存冻结资金	5,900.00

注：上表中数据如存在尾差，系因四舍五入所致。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

办法》)。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从2023年5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人签订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已与保荐人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均正常履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5月17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金融支行	110905934510819	597.76	使用中
		110905934510958	20.11	使用中
	中信银行三元桥支行	8110701013802558968	2,809.64	使用中
	北京银行马连道支行	20000013005900117435287	52.48	使用中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坛支行	321200100100334079	4,010.12	使用中
		合计		7,490.11

注：上表中数据如存在尾差，系因四舍五入所致。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理财收益共计4,385.83万元，已扣除手续费5.29万元。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6,988,350.40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5,847,740.57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表了鉴证意见，保荐人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上述资金已于2023年8月30日前置换完毕。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5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0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2025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国债逆回购、收益凭证等），使用

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金额为43,000.00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期末余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北京银行马连道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25/9/15	2026/3/16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5/9/16	2026/1/16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5/10/27	2026/4/2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科技金融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5/11/27	2026/2/27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5/9/5	2026/3/5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0	2025/10/17	2026/1/16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00.00	2025/10/24	2026/3/31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5/11/12	2026/5/12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00.00	2025/11/27	2026/2/27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100.00	2025/12/12	2026/6/12
中信银行三元桥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5/9/6	2026/3/5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700.00	2025/11/29	2026/3/3
合计			43,000.00	-	-

注：上表各项加总数与合计数若有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 （五）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年1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第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以集中竞

价的方式回购公司公开发行的普通股（A股）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393,700股，占公司总股本111,536,629股的比例为1.249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41.525元/股，最低价为30.12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49,954,672.12 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2025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投资总额的前提下，调整募投项目“LED 智能照明驱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无线充电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有线快充芯片研发项目”、“信号链芯片研发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并将上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2027年4月。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人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5年6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自有外汇、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基于募投项目实施情况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自有外汇、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内，公司未发生变更募投项目情况，未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募投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不存

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审核，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美芯晟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5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美芯晟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实际使用情况。

####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和使用，并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 年 5 月 17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928.8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3,965.4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LED 智能照明驱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项目	否	14,497.18	14,497.18	14,497.18	3,565.51	13,277.36	-1,219.82	91.59	2027 年 4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无线充电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项目	否	30,389.28	30,389.28	30,389.28	6,062.15	21,810.39	-8,578.89	71.77	2027 年 4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有线快充芯片研发项目	研发项目	否	15,063.70	15,063.70	15,063.70	1,183.10	2,775.93	-12,287.77	18.43	2027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信号链芯片研发项目	研发项目	否	20,109.91	20,109.91	20,109.91	6,122.62	16,758.45	-3,351.46	83.33	2027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19,939.93	19,939.93	19,939.93	-	19,939.93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其他	否	37,648.31	37,648.31	37,648.31	4,995.47	16,976.67	-20,671.64	45.0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b>合计</b>			<b>137,648.31</b>	<b>137,648.31</b>	<b>137,648.31</b>	<b>21,928.85</b>	<b>91,538.73</b>	<b>-46,109.58</b>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超募资金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为用于回购公司股份。

注 3：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含发行相关费用。

注 4：上表各项加总数与合计数若有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美芯晟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王桐

董军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30 日